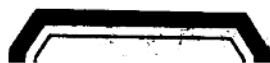


吴地历史文化丛书

吴地丝绸

王敏毅 编著





化丛书

吴地丝绸文化

王敏毅 编 著

目 录

一、源远流长的吴地蚕桑业	(3)
二、名闻遐迩的吴地丝绸生产	(60)
三、享誉中外的吴地丝绸名品	(91)
四、规模宏大的吴地官府织造	(110)
五、遍布城乡的吴地民间机户	(128)
六、应运而生的吴地丝绸行庄	(134)
七、驰名全国的吴地丝绸市镇	(141)
八、声名显扬的国内四大绸市	(149)
九、独占鳌头的国内丝都无锡	(160)
十、力克群雄的中国丝业巨子	(164)

前 言

中国是世界文明古国,而丝绸则是中国古文明的象征之一。从汉代到唐代,大量精美的丝织品经由海路和陆路向外输出,开拓了历史上著名的“丝绸之路”,因而被世界誉为“丝绸之国”。吴地是最早养蚕的地区,也是丝绸生产的发源地。考古发掘证实,早在4700多年以前,吴地已有被誉为世界上原始农业时期最伟大创造的养蚕、取丝和丝织技术。至唐代,吴地所产丝织品已通过丝绸之路运往欧亚大陆,并通过海路远销日本、朝鲜和南洋等地。

太湖流域有着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气候温暖湿润,无霜期长,十分适宜桑树生产。加上历代统治者都积极鼓励发展蚕桑生产,因此,以太湖流域为中心的吴地广大农村,长期以来把蚕桑作为农业的主要内容。沿太湖一带的农村桑园遍野,呈现“陌头翠压五桑肥,男勤耕稼女勤织”的景象。到五代时期,吴地的蚕桑生产已称雄全国,成为全国蚕桑生产最为发达的地区。蓬勃发展的蚕桑生产给人多地少的太湖周围大部分州县的农业生产注入了活力,使太湖地区成为全国富庶的经济区。

吴地蚕桑生产的发展,同时促进了丝织业的迅速发展。吴地的丝绸纺织业源远流长,历史悠久。到唐代后期,江南地区的丝纺织业已居全国最前列,超过了中原地区和四川盆地。江南道的越州、宣州、润州的丝绵织品,其数量和质量列居全国前三位。吴地的丝织业成为全国的重要生产中心。杭州、湖州、润州、苏州都是重要的生产基地,吴江县的盛泽镇更

享有“天下衣被多赖之”的盛誉。

吴地所产丝织品历来以式样品种繁多、纹饰图案丰富多彩、工艺高超、质量精美而著称于世。唐朝时,吴绵已成为全国著名的高级丝织品。白居易诗云:“桂布白如雪,吴绵软于云。布重绵且厚,为裘有余温。”江南道越州的“縠绫”、宣州的“红线毯”、湖州的“乌眼绫”成为名重一时的高级丝织品。白居易在他写的《縠绫》诗中,描写那皎洁精美的縠绫“应似天台山上明月前,四十五尺瀑布泉。中有文章(花纹)又奇绝,地铺白烟花簇雪。”在另一首《红线毯》诗中形容“彩丝茸茸香拂拂,线软花虚不胜物。”湖州府各县生产的湖丝,质量上乘,织成的绸缎入水洗涤百余次不致变质,时称“湖丝甲天下”。湖州的吴绫、湖绫、湖绉、苏州的缂丝、宋锦,南京的云锦等绸缎产品,也是吴地丝绸名品中的精品,名闻中外。

本书采用纵横结合的叙述方式,从纵的方面着重概述吴地蚕桑丝绸文化的渊源及其发展的大势大略,描述历史发展的轨迹;从横的方面力求从各个侧面展示吴地在蚕桑丝绸业发展中逐步形成的具有区域文化特点的内容,如生产技术、生产习俗等。为了编著本书,编者曾参阅了多种史籍,吴地地方志及各种报刊杂志等资料,吸收和采用了前人的一些研究成果,限于篇幅,书中未一一加以注明,在此一并敬表谢意。

一、源远流长的吴地蚕桑业

1、历代蚕桑业发展概况

丝绸是中国古文明象征之一，中华文化的重要内容。1958年，在浙江吴兴县钱山漾（今湖州常潞乡路村百廿亩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出土了用家蚕丝织的平纹织绢，细微而光洁，还出土了丝线、丝带以及原始纺织工具——陶质纺轮，证实早在4700多年前，吴地已有被誉为世界上原始农业时期最伟大创造的养蚕、取丝和织丝技术。特别是在河姆渡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出土了一种牙质盅型器，其器周围用阴纹雕刻着蠕动的蚕纹图形和编织纹；在吴江梅堰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出土的一件陶罐，下腹部有五条双首蚕纹装饰，这些考古发掘都进一步证明吴地是最早养蚕的地区，也充分反映了长江下游与黄河流域一样，都是蚕桑丝绸的发源地。

太湖流域有着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气候温暖湿润，无霜期长，十分适宜桑树生产。据《禹贡》“三江既入，震泽底定……厥筐织贝”，先民以蚕丝织造“织贝”（贝锦）一类锦绮织品，上贡夏王朝。商、周时代，蚕事普遍，青铜器皿铜觚、铜爵（1976年出土于安吉县周家湾）塑蚕纹为腹饰。

春秋时代，吴国种植桑树已很普遍。《史记》和《吴越春秋》等文献中都提到吴楚争桑之事。吴王僚九年（公元前518年），“楚边邑卑梁氏之处女与吴边邑之女争桑，两女家怒相灭。两国边邑长闻之，怒而相攻，灭吴之边邑。吴王怒，故遂伐楚，取两都而去。”吴楚两国边境为争桑而发生战争，说明春秋战

国时期,吴楚两国都已十分重视蚕桑生产。据《述异论》载:“勾践得范蠡之谋,乃示民以耕桑”,并且“身自耕作,夫人自织”。说明越国也已重视蚕桑生产。

秦汉时期的政治家大都提倡男耕女织的生产方式,把农与桑的生产视为农业的主要内容。“其令郡国务劝农桑”(《汉书·景帝纪》),“一夫不耕,天下受其饥者;一妇不织,天下受其寒者。”(《潜夫论·浮侈》)人们种桑、养蚕、缫丝、织帛。其时的吴地已成为蚕桑的重要产地。

孙吴时期,吴地农业有了较快的发展,尤其是太湖地区,成为东吴富庶的经济区。农业生产充满生气,蚕桑作为家庭副业,也日益普遍。左思《吴都赋》中说:“国税再熟之稻,乡贡八蚕之绵。”东晋、南朝时,吴地农村广开农桑。东晋太元六年(381),王献之在吴兴郡太守任上以白练书写。至南朝宋时,吴地丝绵、丝织品因民间普遍喜爱而价格上涨,进一步刺激了吴地蚕桑业的发展。

隋唐时期是吴地蚕桑业蓬勃发展时期。隋统一中国后,规定桑田为“永业田”。《隋书·地理志》记载,毗陵、吴郡、余杭等郡“一年蚕四五熟”。《隋书·王谊传》也有记载,新安(淳安)、遂安等地“一年蚕四五熟,勤于纺织。”入唐后,吴地蚕桑生产发展更快。唐朝规定丁男给田百亩,其中二十亩种桑树。《唐书·地理志》载:“杭州余杭郡,土贡白编绫、绯绫”。李白在金陵(今南京)曾寄诗爱子说:“吴地桑叶绿,吴蚕已三眠。”(《全唐诗》卷172李白《寄东·鲁二稚子》)以桑蚕表物候,说明吴地蚕桑在唐朝已随处可见。太湖南面的湖州,以蚕桑为主的副业生产也十分繁荣。大历年,李清为乌程令,“清简仁惠以成其政,弦歌二岁而流庸复者六万余室,废田垦者

二百顷，浮客臻迨乎二千，种桑养畜盈于数万”。（《全唐文》卷338 颜真卿《梁吴太守柳浑西亭记》）陆羽以苕溪称桑苎翁，显然与当时当地盛产桑苎有关。陆龟蒙一诗描绘苏州当时的蚕桑业最为生动：“山横路苦绝，转楫逢平川。川中水木幽，高下兼良田。沟塍堕微溜，桑柘含疏烟。处处依蚕箔，家家下渔筌。”（《唐甫里先生文集》卷2《崦里》）家家户户堆放着养蚕用的蚕箔，可见养蚕种桑是苏州地区一项重要的副业生产。李白也曾有诗赞常州义兴县令李铭为政得心：“壶浆候君来，聚舞共讴吟。农人弄蓑笠，蚕女堕纓簪。欢笑相拜贺，则知惠受深。”（《全唐诗》卷169 李白《赠从孙义兴宰铭》）也证明当时几乎每家每户都养蚕。家家养蚕，户户机杼，反映出吴地蚕桑事业发展的盛况。

随着经济中心的南移，五代时期的吴地蚕桑生产已称雄全国。公元907年，钱鏐执政吴越国，采取“世方喋血以事干戈，我且闭关而修蚕织”的国策，使吴地，特别是杭州一带呈现“桑麻蔽野”，“春巷摘桑喧姪女”的盛况。到了北宋，宋太祖赵匡胤尤其重视种桑养蚕，诏谕“民伐桑枣为薪者罪之”。吴地蚕桑业更趋繁盛，成为全国蚕桑生产最为发达的地区。当时两浙路所贡绢和绸占到全国的三分之一，上贡的丝绵占到三分之二。南宋的吴地则是国家政治、经济的重心所在地，达官显贵、富商大贾对丝织物的需求进一步促进了吴地蚕桑业的发展。吴地此时几乎是无家不蚕。南宋都城杭州的蚕丝业尤其兴盛，其时钱塘、仁和、富阳、於潜、临安、建德、昌化都盛产蚕丝。南宋诗人范成大写的《缫丝行》：“姑妇相呼有忙事，舍后煮茧门前香。缫车嘈嘈似风雨，茧厚丝长无断缕。今年那暇织绢著，明日西门卖丝去。”形

象生动地描绘了家家养蚕缫丝的繁忙景象。李觀也描绘说：“东南之郡，……平原沃土，桑柘甚盛，蚕女勤苦，罔畏饥渴，急采疾食，如避盗贼，茧薄山立，繰车之声，连薨相闻；非贵非骄，靡不务此，是丝非不多也。”（《直讲李先生文集》卷16）吴地因天时地理人力都有利于桑蚕业的发展，已普遍出现“蚕一年八育”的盛况。范成大有诗云：“三旬蚕忌闭门中，邻曲都无步往踪；犹是晓晴风露下，采桑时节暂相逢”；高启诗作：“东家西家罢来往，晴日深窗风雨响。二眠蚕起食叶多，陌头桑树空枝柯。新妇守箔女执筐，头发不梳一月忙。三姑祭后今后好，满簇如云茧成早。”范成大、高启的诗作生动地反映出这种盛况。蚕桑业推动了丝织业的发展，以太湖地区为中心的两浙路上贡的丝织品和租税占到全国总数的四分之一。这一时期，在吴地某些地方还出现了蚕桑专业户。据《嘉泰吴兴志》、《夷坚志·丙志》和《苏州洞庭山水月禅院记》等记载，湖州“山乡，以蚕桑为岁计，富室育蚕有至数百箱”，“递年以蚕桑为业”的村民不在少数；太湖中东、西洞庭山已有人“以树桑梔甘柚为常产。”“杭湖等州属县多以桑蚕为业”，而湖州安吉人“唯藉蚕办生事”，“以此岁计衣食之给，极有准的也。”凡此都标志着桑蚕业已率先在这些地方成为农业的独立分支，成为农民赖以谋生的独立行业，并已出现蚕桑专业户。

元代，由于元朝政府的重视，吴地栽桑育蚕更为普遍。据方志记载，至元年间平江地区栽桑多达27万株，比明弘治十六年（1503）的24万株还要多。

明朝建立后，明太祖也十分重视桑蚕，先后诏令“凡民有田五亩到十亩者，栽桑半田，十亩以上倍之……不种者交绢一匹。”（《明·食货志》）“天下百姓

务要多栽桑树……每户初年二百株，次年四百株，三年六百株……”（《明会典》卷17“农桑”），由于明朝采取植桑规定政策，更加推动了吴地桑蚕业的发展。《湖州府志》记载，其治下之民以蚕桑为田，力本射利，计无不悉，尺寸之堤，必树之以桑。富者田阡陌，桑麻万顷。田中的收入，与桑蚕各具半年之资。朱国桢《涌幢小品》也说，湖州畜蚕者，一般多自栽桑。即使有的没有桑田，亦预租他人之桑，俗称抄叶。凡重1斤，用叶达160斤，抄者预先以银四钱为定金，既收而偿者约用银五钱。再加杂费五分，虽白手却能厚获其利，遂有因此而发财致富的。当时湖州嘉兴地区一带，农居之边傍水之地，无一旷土，望之郁然。四五月间，溪上乡人家货丝船排比而泊，鬻丝贸易成市，四方所需咸取给于此。杭州西溪一带也是“陌头翠压五桑肥，男勤耕稼妇勤织”；横泾“绿桑遍地”，古荡则“蚕市茧千金”；塘西“遍地宜桑……出丝之多，甲于一邑”。洪武二十七年（1394），仅临安一县新种桑树就达214万株。当时的桑叶产量，根据明嘉靖时人徐献忠在《吴兴掌故集·物产》中估计，“大约良地一亩，可得桑八十个”，每个是20斤，计1600斤。一年垦锄壅培之费，大约不过二两，即可收成倍之利。又按茅坤在《与甥顾傲章侍卫书》中的说法，“每亩上者桑叶二千觔，岁之所入五六金；次者千觔；最次者所入亦不下一二金”。蚕桑生产的得利，也是吴地农村蚕桑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

清代，吴地种桑养蚕形成“公私仰给，惟蚕丝是赖”的盛况。康熙十年（1671）下谕“其民间农桑，敕令督抚，严饬有司加以督课，勿误农时，勿废桑麻。”并在《桑赋予》中写道：“朕巡省浙西，桑树遍野，天下丝绸之供，皆在东南，曰桑蚕之盛，惟此一区。”三

十五年二月，还命焦秉贞绘《耕织图》23幅，亲写序文，每幅作诗，然后雕版印刷予以流传。朝廷的重视和蚕农的得利使清代吴地蚕桑生产呈现兴旺景象。此外，这一时期吴地人口的迅速增长也是蚕桑生产得以兴盛的一个重要原因。清嘉庆年间，太湖地区人口已达2015万，每平方公里的人口密度约达600人，成为全国人口密度最高的地区。而当时太湖地区的耕地只有2801万亩，人均占有耕地面积为1.4亩，比全国人均耕地面积少0.6亩。在耕地面积无法再扩展，单位面积产量无法再增加的情况下，太湖地区还能负担沉重的赋税，养活众多的人口，这其中蚕桑业的发展起了很大作用。明末科学家徐光启说：“尝考宋绍兴中，松郡税粮18万石耳，今平米97万石，会计加编征收耗、剩、起解、铺垫、诸色役费，当复称是，是10倍宋也。壤地广袤，不过百里而遥；农田之人，非能有加于他郡邑也。所繇共百万之赋，300年而尚存视息者，全赖此一机一杼而已。非独松也，苏、杭、常、镇之币帛泉紵，嘉湖之丝纈，皆恃此女红末业，以上共赋税，下给俯仰。若求诸田亩之收，则必不可办”（《农政全书》卷357）。清初著名思想家唐甄也说，在“北不逾松，南不逾浙，西不逾湖，东不到海”的区区千里方圆内，因为植桑养蚕的厚利，“岁有数十万之益”，故虽“赋重穷困，民未至于空虚，宝庐舟楫之繁，庶也盛于他所”（《皇朝经世文编》卷37）。明末清初的张履祥在比较栽桑和种稻的收入时说：“种稻之田，极熟年成，米每亩三石，春花一石半。一般年成亩产总计不过三石。”而种桑之地，“得叶盛者一亩可养蚕数十筐，少亦四五筐，最下二三筐。”两相比较，“米甚贵，丝甚贱”时，种桑收入尚足与田相准。米贱丝贵时，则蚕一筐，即可当田一

亩之息。一般而言,种桑的收益高出种稻二三倍,年成好时,竟能高出四五倍甚至更多。其在《补农书》中亦说:“蚕桑之利,厚于稼穡,公私赖焉”。人多地少的太湖周围大部分州县的农户,不能不以桑蚕生产为维持一家生活的重要支柱。在太湖东南部的无锡、吴县、长洲、吴江、震泽、乌程等农村,种植桑树是农家的一项重要生产任务,在全家一年的作物生产安排中,种植桑树占有十分重要的比重,采桑养蚕成为全家一年收入的主要来源。蚕桑生产因此成为这一地区社会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吴地农民大规模的种桑,有一部分是为了出卖。有些农家自己不树桑,有些农家所栽桑叶不足,还要向市场购买桑叶,因此一到采叶季节,市镇上便有“叶市”或“青桑行”。由此产生了现销、赊销、高利贷等商业活动。收购、经销、价格受着节令、供求、贩运等因素影响。《湖州府志》中载,“立夏之日,无少长采桑贸叶”,“其叶价倏贱倏贵,谚至谓‘仙人难断’”,反映出市场经济对农村的冲击。叶农将桑叶上市要受商家控制和剥削,蚕农购叶也要受制于商家,育蚕所得丝、绵,大部分作为商品投入市场。《天启吴兴备志·万物征》中载,小满后,南浔“新丝市最盛,列肆喧阗,衢路拥塞”。镇上丝行林立,出售蚕丝之人非常拥挤。更多的农家则把种桑养蚕当作谋生的主要手段。《清嘉录》中说:环太湖诸乡农户,“小满乍来,蚕妇煮茧,治车缫丝,昼夜操作”;“凡女未及笄即习育蚕,三四月谓之蚕月,家家户户不相往来。”农家育蚕所得丝、绵由商人收购,每当新丝上市,来自全国各地的商人群集湖州各市镇,争相购买,故当时有“湖丝遍天下”之说。同时也出现了以丝织业著称的专业市镇,如吴江的盛泽、震泽等都以丝织业著

名,居民“尽逐绫绸之利”,闻名遐迩,称誉一时。

进入19世纪中叶以后,“由嘉兴至平湖,沿河皆种桑林,养蚕取丝,其利百倍,诚东南民生衣食之源也。”(王韬《漫游随笔》)据《长兴县志》记载:当时长兴县“农桑并重,而湖俗之桑,利厚于农,自夷人通商,长兴岁入百万计”。而在湖州一带更流传着“一年两季蚕,相抵半年粮”的民谣。这一时期,吴地蚕桑业开始从太湖东南沿岸的杭、嘉、湖以及吴县、吴江等地向太湖其他地区传播推广,形成了一些新的蚕桑区。如东部奉贤县向来是粮棉区,“自咸丰末,有浙西、江宁人逃难来者,沿习其俗,遂亦有树桑饲蚕,能治丝者。”(《重修奉贤县志》卷19)与此同时,南汇县“土俗向不解蚕桑,粤寇之乱,浙西及江宁避难者多至浦东,遂开其端……近日周浦、新场、六灶各镇已树桑遍地”。(《南汇县志》卷20)除此之外,一些地方官带领或乡绅的提倡和推广,也使得一些原本不事桑蚕的地区也开始追逐桑蚕之利。如华亭县向不事蚕桑,“自道光季年,浦南乡人始有树桑饲蚕者。华亭诸生顾华琳、庄镜新自植数千株于家园,于是相继兴起。”(《松江府续志》卷5)嘉定县钱门塘乡,同治年间州牧吴承璐于太仓设桑秧局,“劝民领种,里人徐禹年、许敬贤等首先往领,植郭泽塘南岸,每岁育蚕、缫丝,获利颇厚,乡人多效法。光绪中叶,“里无不桑不蚕之家”,时号“小湖州”(《前门塘乡志》卷1)无锡的蚕桑业本不发达,只因与湖州隔湖相望,稍有发展,故在清朝中叶前,还处于缓慢发展的时期。咸丰同治时期,由于战争的原因,农田荒芜,后虽时局稳定,但一时还难以将荒芜的土地迅速垦熟。为生计计,不少农民改稻习桑,“辄获奇羨,其风始盛,延及于各乡”(《无锡金匱县志》)。19世纪

70年代,无锡出现了大批桑园,东北乡寨门的南湾,东南乡荡口都有数千株桑树的成片桑林,无锡的蚕桑业开始迅速发展,并很快超过周邻地区。当时的《申报》曾报道:“自兵灾以来,该处荒田隙地尽栽桑树,由是饲蚕者日多一日,而生丝亦年盛一年。近年来苏地新丝转不如金(匱)、(无)锡之多,而丝之销场亦不如金、锡之旺。”民国以后,无锡发展成为近代缫丝工业的重要原料基地。

同期,杭州的蚕桑生产也达到鼎盛时期。民国20年(1931),杭州城郊植桑520余万株,桑园面积占到土地总面积的五分之一。据22年《浙江实业志》记载,全市共有桑园面积56.49万亩,养蚕户达25.91万户,生产蚕茧31.4万余担,为杭州历史上最高水平。

日军侵占后,吴地蚕桑业遭到严重破坏。日军为控制茧源,制订蚕茧包收、包烘、包运制度,规定丝厂用茧须向日军申请,经批准后方予“调拨”。蚕桑业因茧价暴跌,日趋萎缩。蚕农无利可图,纷纷毁桑改种其他作物,蚕茧产量逐年减少。以无锡为例,战前,每担鲜茧平均为40元,可购大米430公斤;民国30年,每担鲜茧价为220元,仅能购大米140公斤左右。28~31年,无锡干茧产量分别为59600担、52700担、43530担、36890担,其中民国30年产量比战前减少87%。抗战胜利后,吴地蚕桑业仍然一蹶不振。新中国建立后,吴地的蚕桑生产才得以恢复。

2、桑树品种和栽培管理

(1) 桑树品种

太湖畔滨水沿山之土宜桑,先民取以育蚕。至

三国东吴时期,吴地广开农桑,蚕桑成为民间主要家庭副业。晋太康十年(289),鲜卑慕容族求桑种于吴地,吴地之桑落户平州(今辽宁省辽阳市、义县),《晋书·慕容宝传》称“平州之桑悉由吴来”。“永嘉之乱”后北人大批南迁吴地,山东“鲁桑”随之南迁落户,成为吴地良桑之一。东晋南朝时期,杭州的钱塘、富阳、桐庐、建德、寿昌等县桑品种已有改良。北宋时,湖州民间普遍使用桑树嫁接技术,以更换、优化桑树品种。湖州土桑及引进鲁地之桑、荆地之桑普遍经人二嫁接,培育出成片湖地家桑,逐渐形成优良桑树种群——湖桑,以后,湖州的嫁接桑统称“湖桑”。南宋时,吴地主要有青桑、白桑、拳桑、大小梅、红鸡爪、睦州青等桑品种,间也种植火桑,用以饲养幼蚕。元代,湖桑改良为矮杆桑叶,其叶肥嫩、营养丰富,育蚕成丝丝质好。湖桑在明代进一步优化,蚕民普遍以“剪枝法”代替原先“采叶法”,剪整枝桑叶饲大蚕,使湖桑桑叶易长且多,亩产达1000~2000斤。湖桑因此名闻全国,太湖流域蚕桑地区广泛种植湖桑,成为吴地主要桑树品种。至清代,湖桑作为家桑良种群,更趋成熟。“嫁接”、“矮干”、“养拳”三法并用,使之叶厚大而疏,多津液,少葇,饲蚕蚕大,得丝多,成为全国最优良桑种。清代中叶,“湖桑”类型的品种增加到22种。《蚕桑萃编》中论述湖桑时说:“湖桑功夫最细,养条渐成极品。……湖桑叶圆而大、津多而甘,其性柔,其条脆,其干不挺高,其树鲜老株。……鲁桑为桑之始,其利既减湖桑……殆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者欤。”明清时期,除浙江本省外,江苏、山东、四川、湖北、湖南、安徽、新疆等省都引种湖桑,桐乡、崇德、海宁一带为桑苗主要产地。清咸丰二年(1852)日本从桐乡引进湖桑苗,初于内藤新宿

试种,不久就在日本普遍推广。湖桑腴美,得天独厚,得益于境内“地理既擅,人功尤备”,费南辉《西吴蚕略》所谓:“桑随地可兴,而湖州独天下。”民国前后,湖桑的优良品种有青皮桑、红皮桑、白皮桑,荷叶白等。红皮桑即紫皮桑,有称红皮大种,叶大肉厚,枝粗芽密,质量佳;青皮桑肉厚叶小,枝干比红、白桑细,利于密植。民国7年(1918),各地还推崇种植富阳桑,即望海桑。该品种发育早,树高大,叶力强,愈久愈荣,为国内最耐久、最高强之桑树。民国时期,吴地桑树品种以湖桑、富阳桑、山桑、火桑四种为主。其中大部为湖桑品系,主要有荷叶白、桐乡青、红皮大种等,火桑为少数。

(2) 桑树栽培

吴地农民在长期的栽桑实践中,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生产经验。他们总结出三条:一是勤施肥料,以使地肥;二是时常锄地,以使土松;三是开沟筑埂,以防土湿。有了这三条,再加上辛勤管理,桑树均能长好。桑树的栽种方法有数种,通常要经过育苗、嫁接、压枝、插条以及浇灌、壅培、修剪等工序,而且每道工序都必须严格操作。

种桑秧,在上年的四五月间,先将桑地耕耙细松,拌以粪肥,筑成条埂。为使播下的桑种有间隔距离,桑农常将桑种和黍种混合播种。只要桑种、黍种拌匀撒于种桑的条埂上,桑种之间自然会形成间隔。至于要达到预想的距离,则要通过桑秧长大后,经过间苗来确定,这样做只是为了节省桑种。一般来说,一亩地需桑种和黍种各三升。桑种撒下后,再盖以一层薄薄的草木灰和细土。待桑苗、黍苗长出后,锄去密的,每六七寸远留一丛,到10月间,用极快的镰

刀,连同桑苗、黍苗一起齐地割下,就地铺在埂上晒干。随后在干苗上撒些乱草,点上火,使其阴燃,否则将会伤苗根。烧后,再在上面撒些粪土。第二年开春,在埂上浇水,待桑芽长出后,每丛留一壮苗,余则尽去,到第三年,即为小桑秧,第四年则为大桑秧。

这种播种育苗法,唐宋之际,吴地已广泛采用。明代宋应星《天工开物》论述湖嘉一带用籽种桑,“立夏桑葚紫熟时,取来用黄泥水搓洗,并用水浇于地面,本秋即长尺余,来春移栽。倘灌粪勤劳,亦易长茂。”《乌清镇志》中介绍,“五月收桑葚,水淘之,少晒焉,二月撒籽,留长尺寸粪壅,冬月烧去其梢,以草盖之,来春发出,留旺者一枝。”这种播籽育成的实生苗,为“广禾”。当年育成的“广禾”,一般多在来年春分掘起移栽他处,再培养一年,以供砧木之用。供砧木的实生苗,不希望发育过大。苗农为经济利用土地,用间作方法栽植,多在二、三月间移植于豆麦菜畦旁,有的间作瓜类、棉麻等作物,或与烟草、茶菊、瓜类间作。

移栽,每年春分前后 10 天,或 10 月间,是移栽桑秧的季节。每隔六尺挖一个二尺深、二尺见方的土坑,挖成一排后,第二排与第一排间,也需间隔 6 尺。只是第二排的第一个坑,须从第一排的第一和第二个坑之间开始挖,这样,挖好后从上往下看,各坑成“品”字状。坑内放陈粪三升,用细土拌匀,倒入水,搅成糊状。将桑秧稍去须根,放入泥浆内,并向上提几下,使根须直舒畅。再用泥将坑填平,靠根的部位土须高些。栽完桑秧,在空闲的地方可以种些菜豆之类,以多受益。

压枝、插条,八月间,择桑树离地不远的肥嫩长条,轻轻按倒,用土压住,经常用水浇灌,数月后即